

正本

財團法人台北市李連來公益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2 號 13 樓之 A

聯絡人：毛小姐

電話：(02)2523-2422 傳真：(02)2571-0924

受文者：各國立大學、科技大學、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112 李連字第 1120817-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一、助學金辦法及申請表格一份

主旨：本會 112 年度助學金自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，檢送本會助學金申請辦法壹份，敬請惠予公佈並祈推薦 貴校四年制日間部非工商相關科系合格之學生前來申請為禱。 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本會為協助清寒優秀學生，培育社會人才，設有助學金申請辦法，申請日期將自 112 年 8 月 01 日起至收件截止日期為 112 年 9 月 30 日(以郵戳為憑， 遇例假日不再延期)。

2.助學金申請可由學校推薦或學生自行寄來申請。申請表格下載、或有填寫及附件等相關問題可逕至網站 www.lianteh.org.tw 獎(助)學金專區之獎(助)學金辦法點閱”獎助學金申請常見問題答覆”。

董事長 李文隆